

滨州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关于同意鲁北技师学院 调整社会培训评价组织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职业（工种）范围的函

鲁北技师学院：

你单位《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职业（工种）范围调整申请》收悉。根据《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社会培训评价组织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试点工作的通知》（鲁人社字〔2020〕50号）和《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山东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鲁人社字〔2021〕10号）要求，经审核评估，同意你单位按照调整后的职业（工种）

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望贵单位认真组织实施，加强工作指导，不断提升质量。

附件：《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职业（工种）范围调整表》

滨州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3年1月10日

（公章）

附件

调整后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职业（工种）、等级

序号	职业名称	职业编号	工种/职业方向	级别
1	电工	6-31-01-03		5、4、3、2
2	汽车维修工	4-12-01-01	汽车美容装潢工	5、4
			汽车维修检验工	5、4、3、2
			汽车车身整形修复工	5、4、3
			汽车车身涂装修复工	5、4、3
3	中式烹调师	4-03-02-01		5、4、3
4	车工	6-18-01-01		5
			普通车床	4、3、2
			数控车床	4、3、2
5	钳工	6-20-01-01		5、4、3、2
6	保育师	4-4-10-01-03		5、4、3
7	农产品食品检验员	4-08-05-01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员	5、4、3
			粮油质量检验员	5、4、3
			食品检验员	5、4、3